

证券代码：874160

证券简称：东交智控

主办券商：长江承销保荐

江苏东交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1 月 28 日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 现场会议 √ 电子通讯会议
3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11 月 25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王捷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

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(www.neeq.com.cn)上披露的《拟修订<公司章程>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42)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取消审计委员会及相关工作细则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全国股转公司发布的《关于新<公司法> 配套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实施相关过渡安排的通知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拟保留监事会，取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其工作细则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(www.neeq.com.cn)上披露的《关于取消审计委员会及相关工作细则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43)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的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为落实新《公司法》的新增要求和相关表述，公司拟修订 9 项公司治理制度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(www.neeq.com.cn)上披露的

如下公告：

3.1《江苏东交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》(公告编号：
2025-044);

3.2《江苏东交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(公告编号：
2025-045);

3.3《江苏东交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》(公
2025-
046);

3.4《江苏东交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(公告编号：
2025- 047);

3.5《江苏东交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(公告编号：
2025-048);

3.6《江苏东交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(公告编号：
2025-049);

3.7《江苏东交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(公告编
号： 2025-050);

3.8《江苏东交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(公告编号：
2025-051);

3.9《江苏东交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》(公告编号：2025-
052);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四)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
2025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(以下简称“公证天业”) 为公

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财务报告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，较好地履行了审计责任和义务，按时完成审计工作。公司董事会提议继续聘请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本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54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正勇、仇连明、焦东来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提议于 2025 年 12 月 17 日下午 13:3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，对上述议案进行审议，具体议案以股东会通知为准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55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.《江苏东交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。

江苏东交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12月2日